证券代码: 837044 证券简称: 德蓝股份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7 月 2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3 年 7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曾凡付
 - 6. 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会全体及公司其他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 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贷款》的 议案
-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申请办理本金总额 600 万元的授信业务,由曾凡付、张海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用于企业生产经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公司为纯受益方,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依巴克区分行申请贷款》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向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依巴克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壹仟万元整,由曾凡付、张海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2年,用于企业生产经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公司为纯受益方,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钱铖奖励房屋的请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为拓展膜产品的开发,从浙江引进膜技术人才钱铖。对公司现有的 PVDF、PES 中空纤维膜、健康膜、管式膜、改性膜进行工艺调试、稳定生产、成果转化项目进行技术支持,并在公司生产基地完成以上膜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制备出合格工业化应用产品。钱铖接受了委托并进行相关内容的技术支持工作,在 5 年里为公司膜产品的开发及应用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并为膜产品培养了一大批技术人员和检测人员。根据公司制定的《科技创新管理制度》,钱铖有权获得

公司对新技术、工艺和技术改进方面的特别奖励,同时由于其技术方面的经验在2021年4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为副总经理。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为了留住人才,吸引人才,公司愿对钱铖奖励一套公司房产(2011年购入,原值667656元,评估价值738000元,)。由于金额重大,公司已于2023年7月13日在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进行了审议,参会人员一致同意对钱铖房屋奖励的请示,现根据《公司章程》要求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票;反对 1票;弃权 0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许翔投了反对票,反对的原因是由于公司经营不好, 负债较高。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6日